

证券代码：835605

证券简称：正业生物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吉林正业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32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647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21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99,035.34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73,240.61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73,425.81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19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50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C57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73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C43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57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73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76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7110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97 亿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08 亿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266.73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 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9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9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3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姓名康会云，2000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1 年 11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 7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陈彤，2017 年 9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 年 9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 7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姓名李峻雄，1997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 6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1997 年 6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2 年 1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0 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2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2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2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减少 2 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1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在审计过程中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因原聘请合同约定的审计事项已经履行完毕，为了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发展需求，经公司多方面综合评估，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全面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1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正业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吉林正业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2 日